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北玻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5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 2 名非独立董事、2 名独立董事，并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高学明先生、高理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黄景涛先生、黄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渊晰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高学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高理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并同意选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专业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高学明	高理、黄景涛

审计委员会	黄志刚	黄景涛、杨渊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志刚	高理、黄景涛
提名委员会	黄景涛	高学明、黄志刚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黄志刚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二、公司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夏冰女士、独立董事单立平先生在本次董事会换届后离任，夏冰女士离任后仍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职务，单立平先生离任后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单立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对夏冰女士、单立平先生在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审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行政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高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高琦先生为副总经理，夏冰女士为财务总监，刘艳玲女士为审计总监，顿文博先生为行政总监，王鑫女士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除高理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高学明先生关联人，上述其他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王鑫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379-65110505

传真：0379-64330181

电子邮箱：beibogufen@126.com

联系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滨河路 20 号

邮政编码：471003

四、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谢晓月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379-65110505

传真：0379-64330181

电子邮箱：beibogufen@126.com

联系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滨河路 20 号

邮政编码：471003

特此公告。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7日



附：高学明先生、高理先生、杨渊晰先生、黄志刚先生、黄景涛先生、高琦先生、夏冰女士、刘艳玲女士、顿文博先生、王鑫女士、谢晓月女士简历。

高学明，中国公民，男，1958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毕业，高级工程师。1982年至1994年，历任洛阳玻璃厂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分厂厂长；1995年5月创立洛阳北玻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历任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北玻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洛阳北玻三元流风机技术有限公司、洛阳北玻高端装备产业园有限公司、洛阳北玻高端玻璃产业有限公司、洛阳北玻技术装备有限公司、上海真空镀膜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北玻玻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北玻幕墙技术有限公司和洛阳北玻琉璃玻璃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或者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学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34,946,505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高理先生为其关联人；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高学明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高理，中国公民，男，1984年出生，大学本科。2008年毕业于浙江大学，2008年至2009年任上海团结普瑞玛激光设备有限公司调试工程师，2009年至今，历任公司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工程师、总裁助理、事业部总经理职务。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钢化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北玻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以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北玻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洛阳北玻高端装备产业园有限公司、洛阳北玻高端玻璃产业有限公司、洛阳北玻技术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高学明先生为其关联人，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高理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渊晰，中国公民，男，1967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会计师，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2002年进入本公司，历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北玻安全玻璃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公司财务部长、财务中心副主任、审计总监、监事，控股子公司天津北玻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兼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北玻玻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北玻幕墙技术有限公司和洛阳北玻琉璃玻璃有限公司的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渊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34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渊晰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志刚，出生于1981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7月至2015年5月任职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历任审计员、项目经理、高级经理、副所长；2015年6月至2018年10月，任职于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兼董秘；2018年11月至2021年9月，任职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担任副所长；2021年10月至今任职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合伙人。现任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志刚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志刚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黄志刚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黄景涛，中国公民，男，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大学教授，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浙江大学，并取得工学博士学位，2006年至今出任河南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教授。多次荣获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科学技术协会等单位颁发的科技进步奖、优秀学术论文奖，并在专业期刊发布多篇学术论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景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景涛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

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黄景涛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向公司董事会作出书面承诺，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高 琦，中国公民，男，1965年出生，武汉工业大学工业管理硕士，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年至1995年就职于国家建材局装备总公司，1995年至1998年就职于北京恒人玻璃有限公司，1998年进入本公司，历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北玻安全玻璃有限公司和天津北玻玻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北玻玻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北玻幕墙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洛阳北玻琉璃玻璃有限公司的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46,50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高琦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夏 冰，中国公民，女，1967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3年进入本公司，历任上海北玻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财务副部长、财务部长，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主任职务、财务总监职务。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冰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77,023股，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夏冰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艳玲，中国公民，女，1974年出生，大学本科，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年进入本公司，历任公司

主管会计，洛阳财务一部部长，审计监察室主任，现任公司审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艳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艳玲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顿文博，中国公民，男，1979年出生，大学本科，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年进入本公司，历任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工程师，知识产权主管，公司控股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行管中心副主任，主任职务。现任公司行政总监、总裁助理、行管中心主任，兼任全资子公司洛阳北玻高端装备产业园有限公司、子公司上海北玻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顿文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顿文博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鑫，中国公民，女，1985年出生，大学本科，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7年进入公司从事行政及证券相关工作；2011年至今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证券部长。王鑫女士具备担任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鑫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鑫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谢晓月，中国公民，女，1985年出生，大学本科，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8进入本公司任证券部文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谢晓月女士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晓月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